**安监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

2018年6月1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双湖县安监局概况**

一、部门预算单位结构

二、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双湖县安监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双湖县安监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双湖县安监局概况**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双湖县安监局单位为1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

（一）部门职责

1、综合管理全县安全生产工作，落实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的具体措施，组织实施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及有关综合性安全生产规章规程。

2、承担全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责任。依法行使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有关部门和乡镇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工作，监督考核安全生产控制指标执行情况，综合管理全县生产安全伤亡事故和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统计工作。

3、承担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生产准入管理责任。依法组织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4、承担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按照分级和属地管理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5、承担商贸作业场所职业卫生监督检查责任。依法承担职业卫生安全许可证的申领审查工作，组织查处职业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

6、承担监督检查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

7、负责组织全县安全生产大检查和 专项督查，负责组织指挥和协调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

8、根据县政府授权，依法组织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和办理结案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9、负责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情况。

10、组织指导全县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监管人员的安全培训，指导并监督特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资格考核工作，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和职业安全培训工作。

11、拟定全县安全生产科技规划，组织协调安全生产科学技术研究和推广工作。监督管理安全生产社会中介机构和安全评价工作。

12、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双湖县安监局为单独部门

**第二部分**

**双湖县安监局2018年度预算明细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双湖县安监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一、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2018年安监局总收入1315304.9元 。

**二、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2018年拨款总额为1315304.9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金额为1180004.9元；商品与服务支出金额为67500元；行政事业性项目支出为67800元。

**三、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安监局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安排情况如下：67500元。其中：办公费10000元；会议费1500元；差旅费20000元；印刷费5000元；公务接待费100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000元；培训费2500元、维修（护）费2500元、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5000元。

**四、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中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为67500元。其中“三公”经费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21000元、会议费1500元。

第四部分

附件：名词解释

1.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利，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为主题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民生等方面。
2. 以公共服务支出：指主要用于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支持各机关单位履行职能，保障各机关部门的项目支出需要。
3. 税收收入：指国家凭借其政治权利，依据法定标准，从单位和个人无法取得的一种财政收入。
4. 非税收入：指除税收以外，由各级政府、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代政府职能的社会团体及其他经济组织依法利用政府权利、政府信誉、国家资源、国有资产或提供特定公共服务、准公共服务等取得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政府参与国民收入分配和再分配的一种方式。
5. “三公”经费：指政府部门人员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产生的消费，是当前公共行政领域亟待解决分析问题之一。
6. 农村税费改革包括：（1）、村干部基本报酬和业绩考核奖励；（2）、村级组织工作经费；（3）、五保户供养经费；（4）、义务兵优待经费；（5）、村文化室管理经费；（6）、计划生育经费；(7)、村级道路维护经费。